

2020 年度
三明市宁化生态
环境局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二. 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 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 收入决算表.....	14
三. 支出决算表.....	16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五部分 附件.....	37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7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部门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和本省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组织拟定我县环境保护的政策和规定，依法对全县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参与县域内重大经济技术政策、发展规划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的制定与会审，并提出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二）拟定我县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参与编制我县可持续发展纲要的中长期规划计划；组织拟定和监督实施我县重点区域、重点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生态保护规划；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审核城镇总体规划中的环境保护内容；组织编报全县环境质量报告书；发布全县环境状况公报；定期发布城区环境质量状况。

（三）负责对我县大气、水体、土壤、噪声、固体废弃物、有毒化学品以及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的组织实施。

（四）贯彻落实上级环保部门下达的环境保护目标责任。组织实施和监督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

（五）负责有关环保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

（六）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监督检查各种类型自然保护区以及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

的环境保护工作；协助监督检查生物多样性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向县政府提出新建各类自然保护区报批建议；协助监督管理自然保护区。

（七）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县政府委托，对我县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查或上报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的工业、农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等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规范性文件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根据建设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权限以及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性质和程度，审查、审批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开展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八）指导和协调解决我县部门或区域间的重大环境问题；调查处理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处理涉及县外环境污染纠纷；组织和协调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开展全县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

（九）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十）组织、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生态创建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十一）组织环境保护科技发展、科学研究和技术示范工程；管理全县环境管理体系和环境标志认证报批；指导和推动环境保护产业发展；监督实施环境保护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环境保护行业标准。

（十二）负责我县环境监测、统计、信息工作；制定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并监督执行；组织建设和管理我县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组织对全县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指导环境监测站的计量认证和质量保证工作。

（十三）承担对外环境保护科技协作和交流工作，负责申请、审核对外环境保护协作项目，引进资金技术。

（十四）指导和协调全县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在中、小学和成人教育、培训中开展环境教育和社会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推动公众和非政府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五）组织全县国际环境保护公约的履行活动，管理辖区内有关的环境保护国际合作项目和利用外资项目。

（十六）协调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我县环境保护工作，承办县环委会的具体工作。

（十七）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局	行政	5
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事业	10
三明市宁化环境监测站	事业	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主要任务是：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和要求，加大了突出环境问题整治力度，以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为契机，努力改善辖区生态环境质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一）生态环境质量情况。

宁化县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100%，2020 年，宁化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位居全省第 10 位，连续五年位居全省前 10 位。县级饮用水源地、国考肖家断面和五个省控小流域断面水质各项指标均值均符合 II 类水质考核要求，水质达标率 100%，流域水环境质量位居全省第 8 位，空气和水环境质量双双进入全省前 10 位。2020 年 10 月宁化县荣获第四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称号。

（二）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完成情况。

2020 年度市下达我县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共 67 个建设项目均已完成。市对县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被评为优秀等次。为认真贯彻落实好县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今年 2 月份县委书记、县长与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签订了 2021 年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明确了 2021 年乡镇和责任部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和责任。

（三）污染防治攻坚战进展情况。

1. 抓好大气污染防治。联合公安局、交通局开展了柴油车路检路查，完成机动车路检抽测 95 辆，查处超标排放车辆 2 辆；积极配合第三方完成 877 辆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工作；完成 4 家企业炉窑整治（宁化县亿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宁化县安乐乡谢坊空心型砖厂、宁化县曹坊镇安丰新型建材厂和宁化县俊达建材厂）；完

成 3 家企业（宁化县恒鑫木业有限公司、宁化县客家山泉环保制品有限公司和宁化县三和木业有限公司）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改造，有效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印发《宁化县环境空气质量提升整治方案》（宁政办发明电〔2020〕38 号）积极开展秸秆燃烧专项整治，严格控制露天焚烧，全面禁止垃圾和秸秆露天焚烧；组织开展了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和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整治，落实城区道路和项目施工抑尘措施；此外我局还积极配合国网福建省宁化供电公司完成了 70 座烤烟房“煤改电”试点工作。

2. 抓好水污染防治。组织开展城乡污水垃圾、工业企业污染、畜禽养殖污染、涉砂企业及小水电等五项专项治理行动，提高水环境质量。围绕水质保障、水量保障、安全保障、管理保障等四个方面开展了寨头里水库水源地达标建设；对我县 7 个乡镇 8 个“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开展环境保护专项行动，针对存在的环境问题，督促所在乡镇开展专项整治，截至目前水源地存在的 5 大类共 24 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开展水产养殖专项检查，对 11 家养鳊企业进行检查，并要求限期整改到位。完成了县级水源地寨头里水库等 7 个乡镇水源地勘界定标工作。重新划定了安远镇等 8 个乡镇级水源地保护区，并完成了勘界定标工作。

3. 抓好土壤污染防治。完成了《宁化县农村生活污水专项治理规划》的编制，并投入 3200 余万元，建设 29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截至目前已完成建设 22 座。同时组织

有关乡镇对已建成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清淤改造，实行雨污分流，进一步提高了设施的使用效率

（四）疫情防控落实情况

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有关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在疫情期间，组织宁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对 3 家医院、3 家观察点进行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强化对医疗卫生机构的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废物收集、贮存、转移联单制度执行情况，污水处理处置及消毒设施运行情况，完善医疗废物转运程序，使我县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达 100%，杜绝污染事故发生和二次疫情传播。此外，年前疫情防控期间，安排了 2 名党员干部到双虹社区配合社区开展疫情防控。

（五）环境执法情况

截止目前，我局共接到群众投诉案件 223 件，12369 环保热线电话 17 件、12345 平台转办件共 205 件，已全部办结，处理率达 100%；共对 14 家企业进行立案查处，将 1 家企业负责人移送公安部门拘留，对逾期未缴纳罚款的 1 家企业下达催告书，并对 1 家企业实施查封扣押；对存在问题的 57 家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此外我局还配合国网福建省宁化供电公司安装了全市乃至全省首个企业环保用电设备监测系统，实现了对企业的治污设备用电情况的实时在线监控，为生态环境执法提供有力的数

据支撑。

（六）环评审批情况

截止目前，我局共审批备案建设项目 100 个，豁免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 63 个。审批备案项目中报告表 37 个(含 33 个告知承诺制项目)，备案建设项目 63 个，项目投资总额为 886117.01 万元，环保投资 9233.48 万元。审批项目以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业、养殖业、竹木制品加工、家具生产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为主。在 104 个建设项目中，工业建设项目 29 个，投资总额 268634 万元，占总投资的 30.32%。对不符合产业政策，涉及环境敏感区的项目严把环评审批关。

（七）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2020 年 5 月 8 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福建省反馈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发现问题，其中涉及我县 4 类 9 项问题，全部为全市共性问题。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宁化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出台了《宁化县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和《县领导挂钩督办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工作机制》。此外 10 月份省上还对我市开展了为期 15 天的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环保督察，并下沉到我县督察 1.5 天。督察期间共向我县转办信访件 1 件，现已办结。

（八）综合性生态补偿工作进展情况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福建省综合性生态保护补偿试行方案》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局牵头制定《宁化县综合性生态保护补偿试行方案》。2019 年我县获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奖励金 1000 万，2020 年我县生态保护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位居全省第五位，获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奖励金 2950 万元。2020 年我县安排了综合性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约 1700 万元，重点用于县乡（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大气和水污染治理、城镇污水处理及配套设施建设和运营维护、工业污染治理以及生态修复等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工程，有效的提升了辖区环境质量。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701.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006.4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8.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86.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74.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2.26
	30			61	
总计	31	3,256.68	总计	62	3,256.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 收入决算表

附件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86.68	485.61					2,701.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7	37.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7	3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1	24.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6	12.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5	1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5	12.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5	12.3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92.26	417.66					2,674.6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65. 62	262. 42					3. 20
2110101	行政运行	265. 62	262. 42					3. 2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95. 24	95. 2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95. 24	95. 24					
21103	污染防治	974. 40	60. 00					914. 40
2110301	大气	60. 00	60. 00					
2110302	水体	914. 40						914. 4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 230. 00						1, 230. 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 230. 00						1, 230. 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27. 00						527. 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27. 00						527.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 47						26. 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 47						26. 4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6. 47						26. 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 53	18. 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 53	18. 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 53	18. 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

附件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74.43	317.03	2,757.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7	37.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7	3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1	24.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6	12.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5	1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5	12.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5	12.3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6.48	249.08	2,757.4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49.08	249.08				
2110101	行政运行	249.08	249.08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86.00		86.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86.00		86.00			
21103	污染防治	914.40		914.40			
2110302	水体	914.40		914.4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230.00		1,23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230.00		1,23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27.00		527.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27.00		52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3	1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3	1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3	18.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07	37.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35	12.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01.88	401.8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53	18.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5.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69.83	469.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5.78	85.7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5.61	总计	64	555.61	555.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9.83	313.83	1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7	37.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7	37.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1	24.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6	12.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5	1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5	12.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5	12.3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1.88	245.88	156.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45.88	245.88	
2110101	行政运行	245.88	245.88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86.00		86.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86.00		86.00
21103	污染防治			
2110301	大气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0		7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0		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3	1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3	1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3	18.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附件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4. 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6. 52	30201	办公费	2. 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0. 34	30202	印刷费	0. 3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0. 2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 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 7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 36	30207	邮电费	1. 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 3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2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1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1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8	30215	会议费	0.7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8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4.67	公用经费合计					29.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附件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10.4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8.00
3. 公务接待费	6	2.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件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7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3,186.68 万元，本年支出 3,074.43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82.26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3,186.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771.43 万元，减少 54.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5.6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2,701.07 万元。

(二) 2020年支出3,074.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28.12万元，减少63.4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17.0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84.67 万元，公用支出 32.36 万元。

2. 项目支出 2,757.4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69.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383.47 万元，下降 94.02%，原因是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含了项目资金，本年无项目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科目）24.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7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此项财政拨款合并行政运行中没有单列，本年此项级科目细化。

(二)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级科目）12.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6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上年此项财政拨款合并行政运行中没有单列，本年此项级科目细化。

（三）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项级科目）12.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此项财政拨款合并行政运行中没有单列，本年此项级科目细化。

（四）2110101 行政运行（项级科目）245.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1 万元，下降 0.13%。主要原因是上年人员经费中的养老金、职业年金、医疗、住房公积金财政拨款没有单列，本年财政拨款项级科目细化。

（五）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级科目）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5.31 万元，减少 73.23%。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安排第二座大气自动站建站资金。

（六）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级科目）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90 万元，下降 92.71%。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支出的空间生态环境评价绿色发展模式资金和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七）2210201 住房公积金（项级科目）18.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此项财政拨款合并行政运行中没有单列，本年此项级科目细化。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3.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4.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9.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0.4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8.8 万元下降 44.41%。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用与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0 万元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出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8 万元下降 18.37%，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0 万元持平。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8.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8 万元下降 18.3%，主要是按规定厉行节约，严控公车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减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4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 万元下降 72.78%。主要是遵守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审批，实行对口业务接待控制陪同人数。累计接待 56 批次、336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57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2020 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无需公开报告。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1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3.2%，主要是：空间生态环境评价绿色发展模式研究项目采购资金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本部门2020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三明市宁化生态环境局

专项名称：部门业务费年度：2020

单位：万元

预算金额	57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57	100%	57	100%	0	0%
目标完成情况	1、城区 163 个区域环境噪声监测点位及 11 个交通干线监测点位的噪声监测； 2、县级饮用水源地、国考肖家断面和五个省控小流域断面水质各项指标均值均符合 II 类水质考核要求，水质达标率 100%。 3、乡镇交接断面达标率 97.2%，乡镇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100%。 4、宁化县城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100%，宁化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位居全省第 10 位，连续五年位居全省前 10 位。 5、出具污染源监测报告 42 份； 6、区域噪声及交通噪声均达到一级排放标准限值； 7、2020 年参加了福建省环境监测中心站组织的全省环境监测能力考核，考核结果为满意； 8、环境执法监管持续深入，环境宣传力度不断加大。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严格执行资金管理使用制度，合理使用年初预算安排资金。2、2020 年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57 万元，财政资金到位 57 万元，实际使用 57 万元，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存在主要问题	1、监测设备方面：有些监测仪器老化，监测车辆车况差故障多，影响监测工作的正常开展；2、环保队伍建设方面：人员少无法满足各岗位工作要求，人员的技术力量不足，经验不丰富；3、监管方面：由于人少在监管方面无法对企业全方位监管，无法杜绝整改后的环境问题仍有发生，有待加强长效监管机制。						

相关意见 建议	1、淘汰陈旧的监测解仪器、监测车辆，购置监测仪器、监测车辆来满足工作的需求；2、大队和站两个事业单位按编制核定的编制人数向社会公开招考人员，以满足工作需要，经常进行业务培训不断积累和提升业务能力；3、环境监管方面：增加人员对企业全方面监管，加强长效监管机制。
------------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0 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